祥華邨耗七成儲備換喉 斤 4700 萬業主求推翻工程

【明報專訊】近月社會關注大型屋邨進行昂貴維修工程,位於粉嶺、1984 年入伙的租置屋邨祥華邨,上月底剛通過動用 4700 萬元更換屋苑地底供水喉管, 佔屋邨儲備基金近 70%,觸發小業主反彈。有小業主質疑工程造價高及非必要,要求推翻工程。本報昨致電祥華邨法團查詢,對方職員稱,所有工程表決按法定程序進行,又指已委聘工程顧問審視造價,稱造價與同類工程相若。

法團職員:表決按法定程序

祥華邨業主立案法團上月底舉行業主大會,議決是否通過為屋邨更換地底食水、鹹水及消防供水 喉管工程,最終以近 74%出席業主的業權份數贊成下通過,並動用儲備基金 4700 萬元進行工 程,佔整體基金 7100 萬元近 70%。

小業主質疑太貴憂未來維修需夾錢

不過,多名小業主質疑工程非必要,有小業主向本報稱,祥華邨自入伙後,過去地底喉管絕少出現問題,又指即使出現爆喉管,每次維修費約7萬元,質疑工程造價太高,「是否有迫切需要一次過用4700萬元去換?」他稱,祥華邨樓齡有31年,開始老化,「今次一次過動用近70%儲備,若未來做其他必須維修工程,小業主又要夾錢」。

根據法團通告,該工程承辦商為「誠興建築有限公司」。按公司註冊處資料,該公司於 2008 年 2 月「已告解散」,而另一間「誠興建築工程有限公司」商業登記證則至明年。有小業主說,法 團表決時是以前者而非後者的公司名稱,質疑有問題,要求重新表決。

房署就動用儲備投贊成票

本報昨致電祥華邨法團查詢,對方職員稱,所有工程表決按法定程序進行,又指已委聘工程顧問審視造價,稱造價與同類工程相若。但他承認在法團表決文件上「有同事不小心打錯承辦商名稱」,強調是「誠興建築工程有限公司」中標。

房屋署回覆稱,署方在上月底業主大會上,就是否通過該工程投票保持中立;而在法團議決通過 該工程後,房署就是否動用儲備基金則投贊成票,因該工程是根據大廈公契所列出的主要維修項 目之一,動用基金進行工程,業主毋須另行籌備資金。

林卓廷:接業主求助

曾任廉署調查主任的「反圍標大聯盟」發言人林卓廷說,若維修方案獲業主大會通過,就能動用儲備基金,「例如用盡基金,小業主毋須夾錢或只夾一兩萬做維修,令業主不覺得是天價,難以察覺」。他強調儲備基金都是「小業主的錢」,最近接獲祥華邨業主求助,正跟進。

根據現時《建築物管理條例》,法團召開業主大會,法定人數是總業權 10%,並要獲會議上過半數業權份數支持,才能通過議案。民政事務總署去年底諮詢公眾,建議將法團召開業主大會的法定人數,由 10%總業權增至 20%;通過議案的業權份數,亦由 50%增至 75%。

測量師學會會長何鉅業表示,即使議案獲通過,反對的業主可重新召開業主大會推翻議案,但必須要有 10%業主出席會議及獲過半數支持才能成事,他強調對於涉及金額高的維修工程,業主有需要參與更多,以免蒙受損失。